

共青团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院团委〔2023〕54号



关于我院学生会及社团建立团支部的通知

各系（部）团总支、学生会、学生社团：

为进一步加强我院共青团基层组织建设和组织延伸，强化共青团组织对学生会及学生社团的引导作用，根据《关于改革创新高校共青团工作切实增强思想政治引领实效的若干措施》《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的若干措施》《关于巩固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成果的若干措施》等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决定在学生会、社团中建立团支部，逐步构建团学组织发展新格局。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落实到团的全部工作和建设之中，进一步加强我院基层团组织建设，增强团组织对学生会和学生社团的思想引领和工作指导，团结带领广大团员青年成长为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

二、组织设置

（一）院、系学生会和学生社团应在所属团组织的指导下建立团支部，其成员应涵盖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团支部团员人数一般不超过 50 人，支部可根据团员的人数和分布情况划分团小组。

（二）院、系部学生会团支部和学生社团团支部属于功能型团支部，支部成员的团组织关系仍隶属于行政班级团支部。

（三）团支部应设立团支部委员会，设书记 1 人，一般为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或社团负责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设副书记和组织委员、宣传委员，团支部委员会一般由 3 至 5 人组成。团支部书记、副书记和委员由批准其成立的团组织指定。团支部委员会成员纳入学校团干部培训体系。职责如下：

1. 团支部书记：主持学生会、社团团支部工作，具体包括：传达学习贯彻上级党团组织会议精神及相关要求；结合实际开展主题团日活动；监督社团工作计划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2. 组织委员：掌握团支部的组织状况，做好团情统计工作；了解团员的思想、学习情况，配合上级党团组织做好思想教育工作；组织团员学习团务知识。

3. 宣传委员：按照上级党团组织的要求，开展宣传动员

工作；负责团支部的信息工作和对外宣传工作；做好工作总结和资料整理工作。

三、学生会、社团团支部的工作职能

（一）组织团员青年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上级团组织的决议等。

（二）贯彻上级党团组织的重要指示精神，制定并执行学生会、社团工作计划，定期召开团支部工作会议，推进相关工作，民主决策并监督执行所在学生组织重大事项。

（三）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引导支部成员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结合学生会、社团的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学习交流、仪式教育和主题团日等活动，规范开展“三会一课”。

（四）建立健全学院学生会、社团功能型团支部各项作制度，做好经验总结和资料整理工作。

（五）完成上级党团组织交办的其他任务。

（六）组织学生会、社团充分发挥自身特色优势，积极开展文化活动，营造良好的校园文化氛围。

（七）加强对团员青年的教育与管理，做好各项团务工作，做好团内考核及评优工作。

（八）做好学生会、社团功能型团支部成员的日常登记管理工作。

(九) 学生会、社团功能型团支部，一般不发展团员、处分处置团员，不收缴团费，不选举团代表大会代表，可优先推荐担任学生代表大会代表。

四、学生会、社团团支部成员的义务、权力

(一) 学生会、社团团支部成员的义务

1. 严格履行《团章》规定的所有共青团员义务。
2. 积极参加班级团支部及学生会、社团团支部开展的活动。团费上缴至行政班级团支部，无需在学生会、社团团支部重复缴纳。
3. 认真学习并带头遵守学生会、社团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学生会、社团团支部成员的权利

1. 享有《团章》规定的所有共青团员权利。
2. 按照规定参加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评选。
3. 学生会、社团团支部的推优工作由学院团委负责（系学生会团支部由所在系部团总支负责），团支部成员须认真学习并遵守学生会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4. 团支部成员只在班级团支部进行团籍注册和缴纳团费，不重复注册及收缴团费。
5. 团支部成员是一个团籍两种身份，不仅是班级团支部成员，同时也是学生会、社团功能型团支部成员，需参与两个支部的活动。

6. 团支部成员须在学生会、社团活动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每学期参加学生会、社团功能型团支部的人员登记。

7. 团支部成员可参加团内评优评先工作。

五、工作要求

1. 各系部团总支须认真指导学生开展团支部建设工作，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团支部数量、人员构成及团支部书记、副书记和委员人选，并由系部团总支具体指导团支部开展各项工作。

2. 院学生会、学生社团团支部应由院团委指导并批准设立，并由院团委具体指导团支部开展各项工作。

3. 学生会团支部和学生社团团支部成立后，于9月30日前填写《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社团团支部成立登记表》并签署意见、加盖所属团组织公章，交至图书科技楼104室团委办公室，同时将电子稿发送至团委邮箱。

附件：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社团团支部成立登记表

共青团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3年6月14日

安徽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